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上述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投资种类	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 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动 性高的理财产品。在执行时,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 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预计额度。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是 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但鉴于金融市场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产品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 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 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不

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 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在执行时,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预计额度。

(三) 资金来源

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保障资金安全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0,000.00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条款以实际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交易对方均为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上述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执行时,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预计额度。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是单笔投资期限不超

过12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但鉴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产品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

(二)风控措施

-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 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目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 2、公司财务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4、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 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 028, 518, 094. 60	2, 121, 994, 903. 72
负债总额	158, 884, 822. 95	197, 240, 946. 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 869, 541, 284. 58	1, 924, 753, 957. 64
项目	2025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度 (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 409, 300. 01	9, 911, 332. 41

(二) 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此次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效益,且不影响公司日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2、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 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 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 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现金管理的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性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